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要求，本公司董事会将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2015年9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2147号文《关于核准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0月22日向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新余杭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玖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佳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世嘉弘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柏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世嘉元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网易乐得科技有限公司共9家特定投资者（以下简称“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4,025,812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4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66,487.40元，扣除券商的财务顾问费和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5,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4,966,487.4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5年10月22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0月23日出具的“中审亚太验字[2015]020504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北京方庄支行	1101 4827 8150 08	784,966,487.40	197,352.79	2020 年 4 月份销户
凯撒同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	2000 0025 0918 0000 7508 358	784,460,665.58	--	2019 年度已销户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	2000 0001 2704 0000 7440 878	418,400,665.58	--	2019 年度已销户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高新支行	8060 2140 1421 0067 00	366,060,000.00	--	2019 年度已销户
--	合 计	--	--	197,352.79	--

注：募集资金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的平安银行北京方庄支行1101 4827 8150 08账户，再转存至凯撒同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开立的2000 0025 0918 0000 7508 358账户，最终分别转存至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开立的2000 0001 2704 0000 7440 878账户和在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高新支行开立的8060 2140 1421 0067 00账户。公司2016年1月1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专用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将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高新支行用于“凯撒体育旅游项目、凯撒信息化+电商平台”的募集资金转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用于“凯撒同盛国内营销总部项目”的募集资金转入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高新支行。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经与公司2015年5月4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相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9,966,487.4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注 2）			445,682,787.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含累计利息）			346,622,821.2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7 年度	121,825,360.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33%			2015 年度	65,194,938.42	2018 年度	166,416,967.52	
						2016 年度	87,022,822.90	2019 年度	5,222,697.9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注 3）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注 4）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注 1）	实际投资金额（注 2）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国内营销总部项目	国内营销总部项目	372,180,000.00	372,180,000.00	356,798,508.20	372,180,000.00	372,180,000.00	356,798,508.20	15,381,491.80	95.87
2	信息化+电商平台升级项目	信息化+电商平台升级项目	283,600,000.00	283,600,000.00	198,153,225.37	283,600,000.00	283,600,000.00	198,153,225.37	85,446,774.63	69.87
3	体育旅游项目	体育旅游项目	82,460,000.00	82,460,000.00	61,994,240.13	82,460,000.00	82,460,000.00	61,994,240.13	20,465,759.87	75.18
4	户外旅游项目	户外旅游项目	61,726,487.40	61,726,487.40	18,001,316.88	61,726,487.40	61,726,487.40	18,001,316.88	43,725,170.52	29.16
--	合计	--	799,966,487.40	799,966,487.40	634,947,290.58	799,966,487.40	799,966,487.40	634,947,290.58	165,019,196.82	79.37

注 1：募集资金总额为 799,966,487.40 元，扣除券商的财务顾问费和发行费用共计 15,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84,966,487.40 元。

注 2：上述实际投资金额 634,947,290.58 元，包含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支出的 445,682,787.71 元和从非专项账户支付的 189,264,502.87 元，不包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0,000.00 元，因此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445,682,787.71 元。2020 年 1 至 3 月未有募集资金投入。

注 3：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根据截止日实际投资金额占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比例计算填写。

注 4：2019 年 4 月 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配套募集资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和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合现阶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意对“国内营销总部项目”、“信息化+电商平台升级项目”、“体育旅游项目”进行结项，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户外旅游项目”实施终止，并将前述项目节余和剩余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剩余金额合计 346,622,821.20 元(含累计利息),占募集资金总额 799,966,487.40 元的 43.33%。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上述募集资金余额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实施。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国内营销总部项目结余	15,381,491.80	15,381,491.80	15,381,491.8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信息化+电商平台升级项目结余	85,446,774.63	85,446,774.63	85,446,774.63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体育旅游项目结余	20,465,759.87	20,465,759.87	20,465,759.87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户外旅游项目	43,725,170.52	43,725,170.52	43,725,170.52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非专项账户支付金额	189,264,502.87	189,264,502.87	189,264,502.87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累计利息收入	7,339,121.51	7,339,121.51	7,339,121.51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减	财务顾问费和发行费用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	——	——	——	——
合计		346,622,821.20	346,622,821.20	346,622,821.20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系公司 2015 年度募集配套资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募集资金将在实际募集后三年内分别投入。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人民币 4 亿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共使用 38,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归还了上述募集资金。

2016 年 12 月 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人民币 4 亿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共使用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归还了上述募集资金。

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人民币 3.5 亿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4 个月。公司共使用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归还了上述募集资金。

2018 年 4 月 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人民币 3 亿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公司共使用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8 年 7 月 3 日归还了上述募集资金。

2018 年 7 月 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

充流动资金（总额人民币 3 亿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公司共使用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归还了上述募集资金。

2018 年 9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人民币 3 亿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2 个月。公司共使用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归还了上述募集资金。

2018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人民币 3 亿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5 个月。公司共使用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归还了上述募集资金。

（六）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634,947,290.58 元，包含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支出的 445,682,787.71 元和从非专项账户支付的 189,264,502.87 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6,622,821.2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0,000.00 元，合计 346,622,821.20 元，占募集资金总额 799,966,487.40 元的 43.33%。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上述募集资金余额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实施。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经与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相关内容（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进行逐项对照，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近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3 月		
1	国内营销总部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达产后，年新增收入 45.60 亿元，年新增净利润 1.20 亿元。	(注 1)	(注 1)	(注 1)	(注 1)	(注 1)	(注 2)	不适用
2	信息化+电商平台升级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达产后，年新增收入 18.50 亿元，年新增净利润 2,283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体育旅游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达产后，年新增收入 3.80 亿元，年新增净利润 2,058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户外旅游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达产后，年新增收入 2.73 亿元，年新增净利润 1,253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 计	--	--	--	--	--	--	--	--	--

注 1：根据重组报告书，各项目的建设期均为 3 年，目前均未完全达产，且公司所属行业为旅游服务业，非生产行业，因此最近三年一期不涉及累计产能利用率和实际效益等指标的计算。

注 2：近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效益，国内营销总部项目共新开北京中关村店、北京金融街店等 180 家店，2016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110,716,676.16 元，净利润-8,390,368.84 元；2017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905,855,455.43 元，净利润 36,411,583.31 元；2018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2,401,091,480.61 元，净利润 45,677,241.40 元；2019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540,385,251.59 元，净利润 27,698,149.00 元；2020 年 1-3 月实现销售收入 153,204,911.68 元（未经审计），净利润-555,540.65 元（未经审计）。国内营销总部项目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7,111,253,775.47 元，累计实现净利润 100,841,064.22 元。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有关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情况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没有发现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上述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七日